

##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上市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4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等方式交公司全体董事；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9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滨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、有效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通讯方式一致审议通过《关于延期披露2019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鉴于受全球新冠病毒疫情影响，公司2019年度审计工作严重滞后，预计无法如期披露2019年经审计年度报告。为保证2019年年度报告编制的质量和信息披露的准确性，会议同意公司2019年经审计年度报告披露时间延期至2020年6月25日。

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及《证券时报》上披露的《关于延期披露2019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公告》（公告号：2020-019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4月21日